

A股代码:688343 证券简称:华虹宏力 公告编号:2026-056
港股代码:01347 港股简称:华虹宏力

华虹宏力半导体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10月22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别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6年10月22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哈雷路288号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0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则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及提案及股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H股股东
1	关于采纳股权激励计划及授权董事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	√
2	关于股权激励计划及授权董事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	√

说明:会议议案已披露的场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查阅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持有多个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证券代码:000632 证券简称:ST三木 公告编号:2026-118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债务逾期暨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三木集团”)及全资子公司福建三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木建设”)、福建武夷山三木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夷山三木实业”)近期出现部分债务逾期情况,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本次部分债务逾期支付达到15%交易日,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债务逾期基本情况

1.公司于2026年4月3日披露了《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5),涉及以下担保事项: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20,000万元,由公司以名下位于江宁区新街街道众乐路89号一层至六层、九层至十七层房产及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保证担保,由公司控股子公司长沙三兆实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三兆实业”)提供保证担保,授信期限为2年。公司于2026年7月3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部分债务逾期暨担保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73),涉及公司在光大银行福州分行融资利息逾期情况。

近日,公司及长沙三兆实业收到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发来的《逾期融资本息催收函》《履行连带责任保证通知书》,根据公司与光大银行福州分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协议》及国内信用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授信业务品种为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已于2026年9月10日到期,流动资金贷款本金将于2026年9月21日、23日、24日到期,利息已于2026年6月21日开始逾期。截至2026年9月21日,前述合同项下的本金余额9,968,352.37元及相应利息2,297,567.64元,累计102,256,920.01元。对此,光大银行福州分行向公司发出还款催收函,请公司于接到催收函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无条件履行所承担的还款责任,清偿所欠本金及利息等;请保证人督促借款人三木集团在7个工作日内还清所欠光大银行福州分行全部融资本息及其他费用,或由保证人为代偿。

2.公司于2026年7月2日披露了《关于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60),涉及以下担保事项: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三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14,000万元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1年,由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武夷山三木自驾游营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自驾游营地”)、公司全资子公司武夷山三木实业、公司控股子公司长沙三兆实业开发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自驾游营地以其名下位于武夷山国家旅游度假区(地号:15-3-62)的商服用地土地使用权、武夷山三木实业以其名下位于武夷山度假区仙凡界路61.63、65号A地块2-11-6层101室及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公司于2026年7月3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部分债务逾期暨担保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73),涉及三木建设在光大银行福州分行融资利息逾期情况。

近日,公司、武夷山三木实业、自驾游营地、长沙三兆实业及三木建设分别收到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发来的《履行连带责任保证通知书》《逾期融资本息催收函》,根据三木建设与光大银行福州分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协议》及国内信用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授信业务品种为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已于2026年8月27日陆续到期,流动资金贷款本金将于2026年12月31日到期,利息已于2026年6月21日开始逾期。截至2026年6月21日,前述合同项下的本金余额9,767,431.82元及相应利息561,231.42元,累计70,318,663.24元。对此,光大银行福州分行向三木建设发出还款催收函,请三木建设于接到催收函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无条件履行所承担的还款责任,清偿所欠本金及利息等;请保证人督促借款人三木集团在7个工作日内还清所欠光大银行福州分行全部融资本息及其他费用,或由保证人为代偿。

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ST海王 公告编号:2026-084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被出具了否定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6年修订)《第9.8.1条第(四)项》规定,公司股票自2026年5月6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2.因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对上市公司的变相资金占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项及第9.8.2条的规定,公司股票自2026年8月31日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4.4条规定,公司应当至少每个月披露一次相关进展情况。

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基本情况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6年修订)《第9.8.1条第(四)项》规定,公司股票自2026年5月6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因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对上市公司的变相资金占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项及第9.8.2条的规定,公司股票自2026年8月31日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二、整改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定意见所涉事项予以高度重视,成立了由董事局主席担任组长的整改工作小组,组织各相关部门系统推进整改工作,争取尽快申请撤销公司股票其他风险警示。公司已采取的整改措施及进展情况如下:

1.截至目前,质押担保已解除。
2.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局第七次会议,2026年5月5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对外财务资助及担保事项的议案》,并于2026年4月30日对外披露了《关于追认对外财务资助及担保事项的公告》。
3.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收到独立董事及董事局审计委员会共同提交的《独立董事及董事局审计委员会督促函》,对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整改工作提出督促要求。公司对此事项予以高度重视,迅速召集相关部门和人员对所涉事项进行了全面梳理和深入分析,同时对所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逐项梳理并出具了整改计划。
4.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局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内部控制专项核查审计机构议案的议》,同意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次内部控制专项审计机构。为落实公司内部控制整改工作,确保公司内部控制有效,快速推进消除公司其他风险警示涉及事项的影响,公司董事局审计委员会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次内部控制专项核查的独立第三方审计机构,负责开展专项核查工作,并出具专项核查意见。目前会计师事务所正在推进相关检查工作,公司将配合审计机构加快推进核查进度。
5.公司已发布了《重大事项管理制度》,明确了重大事项的识别范围,涵盖经营质量、资产财务、投资融资、综合管理等类别,设定上报路径及报送时限,建立“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的闭环管理机制,确保重大事项信息及时上报、保障董事局及管理层及时掌握情况,依规履行决策与披露程序,避免因信息传递不畅导致的审批程序缺失或延误。
6.公司常态化推进内部控制的优化工作,梳理关键业务流程、识别内部控制薄弱环节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下班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347	华虹宏力	2026/10/15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经专门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资料
符合上述出席条件的 A 股股东如欲出席现场会议,须提供以下登记资料:

(1) 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如有);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 提供委托人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委托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 1)及委托 人股票账户卡(如有);
(2) 机构投资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出席的,应 提交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 资格的有效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股票账户卡(如有);委托 理人出席的,应提供代理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机构授权出 具的书面授权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附件 1)及股票账户卡(如有)。
(二) 登记方法
公司 A 股股东可以通过现场、信函、传真或邮件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的登记。
1.现场登记:2026年10月22日13点00分至14点30分,地点为上海市浦东新区哈雷路288号。
2.信函、传真或邮件方式登记:须在2026年10月22日14点前将上述登记资料通过信函、传真或邮件方式送达公司董办(地址见“六、其他事项”),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传真或邮件请注明有效联系方式。

六、其他事项
(一)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 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哈雷路288号
邮政编码:201203
联系电话:86-21-50809098
电子邮箱:IR@hghrace.com
联系人:钱蔚
特此公告。

华虹宏力半导体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6年9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华虹宏力半导体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0月2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 托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表决权数:
委托人股票账户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序号	非重要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采纳股权激励计划及授权董事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2	关于股权激励计划及授权董事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人督促借款人三木建设在7个工作日内还清所欠光大银行福州分行全部融资本息及其他费用,或由保证人为代偿。
3.公司于2016年12月30日披露了《对外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16-96),涉及以下担保事项: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福建武夷山三木实业有限公司向银行借款或申请授信额度与贸易融资额度提供担保,授信金额为20,000万元,授信期限为10年。公司于2026年7月3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部分债务逾期暨担保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73),涉及武夷山三木实业在光大银行福州分行融资利息逾期情况。

近日,公司及武夷山三木实业分别收到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发来的《履行连带责任保证通知书》《逾期融资本息催收函》,根据武夷山三木实业与光大银行福州分行签订的《固定资产项目融资借款合同》,授信业务品种为经营性物业贷款,该笔贷款利息已于2026年9月21日开始逾期,按合同约定2026年9月20日还本100万、12月20日还本100万元,到期结清贷款。截至2026年9月21日,前述合同项下的本金余额387,300,000元及相应利息1,313,984.06元,累计38,613,984.06元。对此,光大银行福州分行向武夷山三木实业发出还款催收函,请武夷山三木实业于接到催收函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无条件履行所承担的还款责任,清偿所欠本金及利息等;请保证人督促借款人武夷山三木实业在7个工作日内还清所欠光大银行福州分行全部融资本息及其他费用,或由保证人为代偿。

截至目前,公司、三木建设、武夷山三木实业尚未偿还上述相关借款、利息等,公司及子公司担保的上述相关债务已逾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被担保人于债务到期后十五个交易日仍未履行还款义务的,上市公司应当及时披露。自2026年8月27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部分债务逾期支付达到15%交易日。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后续安排
公司、三木建设、武夷山三木实业可能会面临支付罚息、违约金等情况,同时公司及子公司为三木集团上述信贷业务提供保证及抵押担保,公司及子公司为三木建设、武夷山三木实业的上述信贷业务提供保证及抵押担保,可能导致公司代为清偿相关债务。上述逾期担保债务的本金及利息合计15,988.86万元(已扣除未逾期本金5,13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32.52%。

目前,公司正在积极采取措施,督促三木建设、武夷山三木实业尽快完成上述债务的清偿义务,并将对三木建设、武夷山三木实业上述借款支付事宜及时跟踪,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2026年9月29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7,350万元;母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担保余额为338,224万元;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96,728万元;公司上述三项担保合计金额为432,30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563.11%。上述对外担保事项中,逾期担保金额(本金及利息)为78,678.4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652.12%,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6年9月30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源远(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源远租赁”)、源驰(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源驰租赁”),均为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的全资项目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单位:美元	
序号	被担保人
1	源远租赁
2	源驰租赁

(一) 登记资料
符合上述出席条件的 A 股股东如欲出席现场会议,须提供以下登记资料:
(1) 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如有);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 提供 托委托人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委托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 1)及委托 人股票账户卡(如有);
(2) 机构投资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出席的,应 提交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 资格的有效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股票账户卡(如有);委托 理人出席的,应提供代理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机构授权出 具的书面授权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附件 1)及股票账户卡(如有)。
(二) 登记方法
公司 A 股股东可以通过现场、信函、传真或邮件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的登记。
1.现场登记:2026年10月22日13点00分至14点30分,地点为上海市浦东新区哈雷路288号。
2.信函、传真或邮件方式登记:须在2026年10月22日14点前将上述登记资料通过信函、传真或邮件方式送达公司董办(地址见“六、其他事项”),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传真或邮件请注明有效联系方式。

六、其他事项
(一)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 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哈雷路288号
邮政编码:201203
联系电话:86-21-50809098
电子邮箱:IR@hghrace.com
联系人:钱蔚
特此公告。

华虹宏力半导体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6年9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华虹宏力半导体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0月2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 托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表决权数:
委托人股票账户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序号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额度 (美元)	担保期限	担保方式
1	源远租赁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	8,800,000	自担保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源驰租赁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	17,940,000	自担保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一) 源远(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6年4月10日
2.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6262号202室(东疆保税自贸租赁13433号)
3.法定代表人:王桂林
4.注册资本:人民币10万元整
5.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金融租赁公司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投资/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中禁止外商投资的领域)
6.与本公司关系:公司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的全资项目公司
7.被担保人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总资产	2026年6月30日
净资产	2026年1-6月
152,429,183.00	182,046.26
152,040.26	150,354.26
	94,007.34

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一) 源远(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6年4月10日
2.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6262号202室(东疆保税自贸租赁13445号)
3.法定代表人:王桂林

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一) 源远(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6年4月10日
2.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6262号202室(东疆保税自贸租赁13445号)
3.法定代表人:王桂林

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一) 源远(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6年4月10日
2.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6262号202室(东疆保税自贸租赁13445号)
3.法定代表人:王桂林

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一) 源远(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6年4月10日
2.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6262号202室(东疆保税自贸租赁13445号)
3.法定代表人:王桂林

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一) 源远(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6年4月10日
2.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6262号202室(东疆保税自贸租赁13445号)
3.法定代表人:王桂林

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一) 源远(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6年4月10日
2.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6262号202室(东疆保税自贸租赁13445号)
3.法定代表人:王桂林

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一) 源远(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6年4月10日
2.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6262号202室(东疆保税自贸租赁13445号)
3.法定代表人:王桂林

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一) 源远(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6年4月10日
2.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6262号202室(东疆保税自贸租赁13445号)
3.法定代表人:王桂林

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一) 源远(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6年4月10日
2.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6262号202室(东疆保税自贸租赁13445号)
3.法定代表人:王桂林

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一) 源远(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6年4月10日
2.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6262号202室(东疆保税自贸租赁13445号)
3.法定代表人:王桂林

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一) 源远(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6年4月10日
2.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6262号202室(东疆保税自贸租赁13445号)
3.法定代表人:王桂林

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一) 源远(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6年4月10日
2.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6262号202室(东疆保税自贸租赁13445号)
3.法定代表人:王桂林

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一) 源远(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6年4月10日
2.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6262号202室(东疆保税自贸租赁13445号)
3.法定代表人:王桂林

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一) 源远(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6年4月10日
2.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6262号202室(东疆保税自贸租赁13445号)
3.法定代表人:王桂林

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一) 源远(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6年4月10日
2.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6262号202室(东疆保税自贸租赁13445号)
3.法定代表人:王桂林

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一) 源远(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6年4月10日
2.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6262号202室(东疆保税自贸租赁13445号)
3.法定代表人:王桂林

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一) 源远(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6年4月10日
2.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6262号202室(东疆保税自贸租赁13445号)
3.法定代表人:王桂林

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一) 源远(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6年4月10日
2.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6262号202室(东疆保税自贸租赁13445号)
3.法定代表人:王桂林

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一) 源远(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6年4月10日
2.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6262号202室(东疆保税自贸租赁13445号)
3.法定代表人:王桂林

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一) 源远(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6年4月10日
2.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6262号202室(东疆保税自贸租赁13445号)
3.法定代表人:王桂林

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一) 源远(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6年4月10日
2.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6262号202室(东疆保税自贸租赁13445号)
3.法定代表人:王桂林

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一) 源远(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6年4月10日
2.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6262号202室(东疆保税自贸租赁13445号)
3.法定代表人:王桂林

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一) 源远(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6年4月10日
2.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6262号202室(东疆保税自贸租赁13445号)
3.法定代表人:王桂林

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一) 源远(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6年4月10日
2.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6262号202室(东疆保税自贸租赁13445号)
3.法定代表人:王桂林

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一) 源远(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6年4月10日
2.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6262号202室(东疆保税自贸租赁13445号)
3.法定代表人:王桂林

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一) 源远(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6年4月10日
2.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6262号202室(东疆保税自贸租赁13445号)
3.法定代表人:王桂林

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一) 源远(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6年4月10日
2.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6262号202室(东疆保税自贸租赁13445号)
3.法定代表人:王桂林

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一) 源远(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6年4月10日
2.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6262号202室(东疆保税自贸租赁13445号)
3.法定代表人:王桂林

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一) 源远(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6年4月10日
2.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6262号202室(东疆保税自贸租赁13445号)
3.法定代表人:王桂林

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一) 源远(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6年4月10日
2.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6262号202室(东疆保税自贸租赁13445号)
3.法定代表人:王桂林

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一) 源远(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6年4月10日
2.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6262号202室(东疆保税自贸租赁13445号)
3.法定代表人:王桂林

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一) 源远(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6年4月10日
2.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6262号202室(东疆保税自贸租赁13445号)
3.法定代表人:王桂林

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一) 源远(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6年4月10日
2.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6262号202室(东疆保税自贸租赁13445号)
3.法定代表人:王桂林

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一) 源远(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6年4月10日
2.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6262号202室(东疆保税自贸租赁13445号)
3.法定代表人:王桂林

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一) 源远(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6年4月10日
2.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6262号202室(东疆保税自贸租赁13445号)<